

# 山东省轻工集体企业联社

---

## 关于推荐 2023 年度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 创新成果的通知

各市轻工联社（中心、行办）、各行业协会，轻工企业：

为增强企业管理创新意识，不断推进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现代化，按照中国轻工业企业管理协会《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度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通知》（中轻协〔2023〕7 号）安排，现将我省推荐申报 2023 年度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介绍

中国轻工业企业管理协会每年审定一批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分一等、二等两个级别，并在一等成果中择优推荐参加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成果申报、推荐和审定过程不收取任何费用，审定结束后召开中国轻工业企业管理创新大会，颁发获评成果创造单位证牌和创造人证书。此项工作自 1990 年开展以来，共审定了 22 届 1330 项成果，形成了完整成果审定推广体系，对推动轻工企业不断深化改革、加强管理、促进创新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 二、申报成果类型

申报成果应为企业在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最新管理实践，实施满一年以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并取得明显成效。重点

支持以下方面取得的管理创新成果：

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化升级、组织变革与人力资源开发、管理提升与提质增效、风险防控与合规管理、质量强企与品牌培育、低碳转型与绿色发展、ESG 管理与可持续发展、正向研发管理与原始创新能力建设、世界一流企业建设与“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推进新型工业化与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深化国际经贸合作与构建新发展格局、强链补链与产业安全、深化国企改革与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混合所有制改革与市场化经营机制构建、落实新型举国体制与突破产业关键核心技术、“四链”深度融合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复杂系统工程管理与重大工程建设等。

### 三、申报要求

1. 各市轻工联社（中心、行办）、各行业协会要注重挖掘企业的创新管理经验，引导企业总结成果、积极推荐申报。有相关成果的企业也可以直接向省轻工联社提交材料。

2. 成果内容以主报告形式反映（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2、3），并按推荐报告书规定表式和要求（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进行填报，形成电子版推荐报告书（Word 版和加盖单位印章的 PDF 扫描版）和主报告（Word 版），发送至邮箱 [sqglsgfhfzb@shandong.cn](mailto:sqglsgfhfzb@shandong.cn)。

3. 申报时间截至 2023 年 8 月 15 日。

联系人：付飞飞

电 话：0531-82947246

19953169298（微信同号）

- 附件：1. 推荐报告书  
2. 主报告撰写要求  
3. 主报告排版要求



山东省轻工集体企业联社  
2023年6月2日